

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文件

川监能资质〔2024〕4号

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准予 行政许可决定书

各电力业务资质行政许可申请人：

四川沙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6家单位向本机构提出的电力业务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的条件、标准，决定准予许可。单位名称及许可事项如下：

- 四川沙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，四级承装类、四级承修类、四级承试类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新申请。
- 四川中城智建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，四级承装类、四级承修类、四级承试类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新申请（告知承诺制）。

3.四川兴亿星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五级承装类、五级承修类、五级承试类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新申请(告知承诺制)。

4.四川三易汇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,五级承装类、五级承修类、五级承试类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新申请(告知承诺制)。

5.阿坝州理县利水绿色能源有限公司,米亚罗水电站 1、2、3 号机组总装机容量 15 兆瓦投入运行;芦杆桥水电站 1、2 号机组总装机容量 24.8 兆瓦投入运行。

6.平武县鑫沅电力有限公司,平武县土城河二级水电站 1、2、3 号机组总装机容量 15 兆瓦投入运行(告知承诺制)。

本决定将依法予以公开,公众有权查阅。本机构将自作出本决定之日起 5 日内向各单位颁发、送达许可证。

联系电话: 028-85258191

监督投诉电话: 028-85254607



抄送: 省经信厅、省能源局,绵阳市人民政府、阿坝州人民政府,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、四川省电力交易中心。

